五、价格折扣文件格式

(一)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〕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昆山市巴城镇人民政府(昆山市巴城镇社会事业办公室)(单位名称)</u>的巴城镇日照中<u>心及助餐点运营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巴城镇日照中心及助餐点运营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苏州九如城养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6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2246.9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4157.51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:

- 2、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;
- 3、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。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承诺函须按本项目规定行业填写,否则其声明函不予认可。

投标供应商:(盖章)苏州九如城。老产业发展有法定代表人(或经营者等)或被接及人: 字或盖章日期:2025年05月18日

